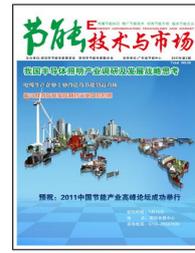


节能周讯



《节能技术与市场》



《黄页》

2013年7月
第1期
总第268期



■ 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关于受理 2013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申报材料的通知（2 版）



■ 深圳市民中心冷却塔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项目招标公告（3 版）



- 深圳：交通行业年内监控碳排放（4 版）
- 环资司召开 2013 上半年节能减排形势分析座谈会（5 版）
- 中俄签署增供原油长期贸易合同（5 版）

《2012 年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报告》发布（6 版）
国务院参事：节能减排不能玩数字游戏（7 版）

我国加大对环境污染惩处力度（8 版）
工业节能产业成投资热点 融资是瓶颈（9 版）

节能玻璃标准门槛将调整（10 版）
2013 上海绿色建筑照明展览会（11 版）



深圳市节能专家委员会
深圳市节能专家联合会

《节能技术与市场》编辑部
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电话/传真：0755—25597839, 25598119, 联系人：钟国光
网址：www.sefec.com.cn E-mail：sefec@vip.163.com

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关于受理 2013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申报材料的通知

深经贸信息技术字（2013）131 号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培育工程，充分发挥骨干企业在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的引领带动和典型示范作用，近日，省经信委印发了《关于开展 2013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申报的通知》（粤经信创新函（2013）1674 号）（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开展 2013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现就受理申报材料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产业领域

《通知》要求，拟申报企业需达到《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实施方案（2013 年修订版）》的申报条件。本次认定的重点产业领域是高端新型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节能环保、太阳能光伏产业，适当兼顾其他省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二、受理申报材料

请企业登录省经信委网上办事大厅窗口：

<http://61.144.19.68/newLobbyAction.struts?actionType=toLobby> 进入“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新认定）”事项，点击“在线申请”，填写相应申报资料。在确认填写材料真实、无误、完整后，请于 7 月 15 日前网上提交到我委，同时填写与网上所提交的数据信息等材料一致的申报书一份，装订成册并签章后于 7 月 18 日前送至我委技术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民中心 C2049 室，联系人：盖风梓，电话：82001473），我委经审核后 will 汇总报送省经信委。

特此通知。

附件：[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开展 2013 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培育）企业认定申报的通知（粤经信创新函（2013）1674 号）](#)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 7 月 4 日

深圳市民中心冷却塔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就市民中心冷却塔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招标文件编号: SZCG2013039486
2. 招标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冷却塔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项目
3. 标的内容: 详见标书
4. 标书获得方法:

凡已注册的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按照授予的操作权限,可于2013年07月04日至2013年07月23日14时10分期间登录深圳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szzfcg.cn/> 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政府采购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后点击“应标管理→投标响应”或“应标管理→确认邀请”;如果网上报名后又不参加投标,应再点击“拒绝”或“撤销”;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的供应商,请访问深圳政府采购网站,先办理注册手续并缴纳投标保证金,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应标管理→下载招标文件”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先注册为市政府采购中心的供应商;(2) 投标人必须为国家发改委备案节能企业(提供国家发改委备案批次及序号;已备案并变更企业名称的企业,需提供企业名称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原件备查);(3) 投标人必须是在深圳市注册具有法人资格或在深圳市设有长期服务机构的企业;(在深圳市设有长期服务机构,系指投标人如属非深圳本地企业,须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支机构)。(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原件备查);(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投标人1年内中标6个市本级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的,在完成至少其中2个项目现场改造工作前,将不能再参与本次招标采购(提供之前中标项目情况说明及已完成现场改造工作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证明材料为之前项目采购单位对投标人申请验收的确认文件);(6) 近三年内(即从2010年7月开始起算,供应商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由供应商营业执照住所地的检察院机关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告知函自出具之日起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至到期日应在本项目的公告日之后(上传扫描件,原件备查);(7) 投标人在深圳市公共机构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项目(含市本级及各区项目)招投标中,有放弃中标或者履约评价不合格等行为的,不接受其参与投标;(8) 投标人资格最后的确定:投标人于开标当日开标前将以上资质的原件与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送至市政府采购中心,过期者当自动放弃投标处理,开标前进行投标资格符合性审查;如若符合本项目资格投标人少于3家,则在公示无异议后,报请市财政委相关部门审批,实行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采购;如若没有合格投标人,本项目择时进行第二次公开招标。

6. 关于能耗清单等相关资料的领取:由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部分资料和数据具有较强的保密性,不宜在招标文件中直接发布,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人可于本公告发布期间向采购单位提出申请并签订《保密承诺函》(见标书附件)后领取能耗清单等相关资料。联系人及电话: 欧阳瑞 82108880

7. 答疑事项:2013年07月12日16时前凡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的(包括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或参数存在倾向性或公正性条款),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在“应标管理→投标答疑”中填写疑问,逾期不予受理。2013年07月17日将答疑结果在“应标管理→投标答疑”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8. 投标人可于2013年07月15日09时30分于市民中心B区西门集中进行现场踏勘。联系人及电话: 欧阳瑞 82108880

9.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10. 投标时间: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2013年07月24日下午14:10(北京时间)之前上传到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站。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

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定于2013年07月24日下午14:10(北京时间),在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公开开标。

供应商可以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用“应标管理→浏览投标一览表”功能点查询开标情况。

12. 技术支持:如果下载招标文件有困难,请与我们联系,联系方式:

详细地址: 深圳市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附楼; 邮政编码: 518034

传真电话: 0755-83948170

网上操作咨询: 89805900 -- 6 89805300 -- 6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热线电话: 89805900 89805300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3年07月04日

深圳市天然气利用工程

减排效果显著

记者从深圳市发改委获得的数据令人振奋:七年间深圳市总计使用天然气超过135亿立方米,因使用天然气而减排的温室气体近800万吨,为近年来深圳灰霾天数逐年下降、空气质量明显好转做出了重要贡献。

天然气是一种经济、环保、安全的优质能源。它燃烧时无烟、无尘,燃烧效率高,燃烧后仅产生二氧化碳和水,二氧化硫接近零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减少21%,氮氧化物排放减少40%。与其他能源相比,天然气PM2.5排放指标最低。

目前,深圳市天然气高压输配系统工程投产、我市开始引进西气东输二线中亚天然气也已近一年时间,实现了“多气源,一张网”。达产后西二线能够为我市每年提供40亿立方米天然气,对深圳实现节能减排目标和保证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来源:深圳特区报/方胜)

深圳: 交通行业年内

监控碳排放

6月22日下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与德国环境部签署了中德合作项目“支持深圳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建设低碳交通体系”合作谅解备忘录,年内将推出一期合作成果,也就是推出全市交通行业碳排放监控体系。

市交委主任黄敏表示,近年来,市政府加快建设国际水准公交都市,累计推广新能源公交车3850辆,公共交通日均客运量超过1千万人次,绿色低碳交通体系建设初显成效。

据了解,德国在交通碳排放的定量监测和分析等领域经验丰富,此次双方合作的第一项是要建立深圳交通行业碳排放监控体系,为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建设低碳交通体系奠定数据基础。

(来源:深圳特区报/徐兴东)

首届中国太阳能节能应用产品设计大赛在深圳市中心举行

日前,首届中国太阳能节能应用产品设计大赛在深圳市中心产品展示厅拉开帷幕。

此次活动由深圳市太阳能学会联合市发改委主办,以“践行节能低碳,建设美丽家园”为主题,把倡导绿色、节能、低碳的生产方式、消费模式和生活习惯作为宣传重点,通过举办大赛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共建绿色家园。图为现场展示的LED便携式太阳能户外灯。该产品可方便快速地拆卸、组合,方便携带运输;拥有可伸缩支架,升高高度为1-2米。灯头可水平360度旋转,上下180度调节,方便向任何方向照明。

(来源:深圳特区报/吴锐峰)

环资司召开 2013 上半年节能减排形势分析座谈会

为做好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和下半年政策建议研究工作,确保完成全年节能减排目标任务,6月24日,环资司司长何炳光主持,分别召开了部分地区以及部门和行业协会节能减排形势分析座谈会,听取节能减排工作进展情况、全年目标完成预期,以及存在的突出问题、下半年重点工作和政策建议等。工信部、财政部、环保部、住建部、交通运输部、统计局、国管局有关司局负责同志,中电联、钢铁、有色、煤炭、石化等行业协会有关负责同志介绍了本领域、本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情况。河北、山西、辽宁、上海、山东、河南、湖南、广东、四川、甘肃等10个省(市)发展改革委、经信委负责同志介绍了本地区节能减排工作有关情况。

环资司有关负责同志以及有关处的同志参加了会议。(来源: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工信部召开工业节能增效技术交流会

工信部网站27日消息,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在贵阳市组织召开了以“工业企业节能增效先进技术”为主题的经验交流会。来自贵州省内外近百家工业节能企业的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参加了会议。

结合当前工业节能工作的重点任务,会议围绕电机系统能效提升和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等领域的关键问题,组织国内知名专家对当地企业进行了能源利用的现场诊断,部分节能利用先进技术提供方与用户企业在会上签署了合作协议。此次技术交流会,既交流了工业企业利用先进节能技术提高能效的措施和经验,又推广了先进成熟的节能技术和产品。(来源:证券时报网)

俄中达成 2700 亿美元 石油协议

俄罗斯总统普京21日在第十七届圣彼得堡国际经济论坛全体会议上发表主旨演讲,他说,俄罗斯未来25年每年将向中国供应4600万吨石油,该协议总价值高达2700亿美元。

普京说,俄罗斯石油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达成上述协议。对于此前有媒体报道说该协议总价值为700亿美元,普京澄清,“这只是预付款项。”

普京还表示,俄罗斯将逐步放开对液化天然气的出口限制,特别是增加对亚太市场的液化天然气出口量。普京指出,在本次论坛俄罗斯天然气生产商诺瓦泰克同中国能源企业达成协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获得亚马尔液化天然气项目20%股权。

除两国能源领域合作之外,普京在演讲中还说,俄中双方在本次论坛期间还签署了跨黑龙江铁路桥工程建设的相关协议,该桥一期工程的设计运量每年500万吨,二期工程每年达2000万吨,建成后将成为俄罗斯通往亚太地区的重要出口。

(来源:新华社/刘怡然 鲁金博)

中俄签署增供原油长期 贸易合同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24日公布了俄罗斯向我国增供原油长期贸易合同的细节。根据这一我国对外原油贸易最大的单笔合同,未来中石油进口俄罗斯原油量将达到每年4610万吨,接近去年我国石油消费总量的十分之一。

根据合同,俄罗斯将在目前中俄原油管道(东线)1500万吨/年输油量的基础上逐年向我国增供原油,到2018年达到3000万吨/年,增供合同期25年,可延长5年;通过中哈原油管道(西线)于2014年1月1日开始增供原油700万吨/年,合同期5年,可延长5年。俄方还承诺在中俄合资天津炼厂建成投运后,每年向其供应910万吨原油。

中石油同时与俄罗斯第二大天然气生产商诺瓦泰克公司签署收购亚马尔液化天然气(LNG)项目20%股份的框架协议。

(来源:新华社)

《2012年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报告》发布

6月27日,《2012年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报告》专家评审暨媒体交流会(以下简称《报告》)在京召开,该《报告》由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与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联合发布。

发布会由中国企业联合会驻会副会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理事长尹援平主持,《报告》执笔人之一的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副主任胡迟,向与会专家学者及媒体朋友简单介绍了《报告》的内容。

四大亮点引人眼球

《报告》从多个方面对中国企业2012年度的节能减排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对各主管部门的节能减排政策进行了梳理,对重点行业、企业节能减排状况进行了分析,并得出如下四点结论:

一、企业的主体地位得到加强

自“十二五”以来,随着企业对节能减排问题认识的加深与市场机制作用的显现,政府开始从“十一五”时期的强势地位逐渐淡出,由此,企业节能减排的主体地位越来越得到加强。《报告》显示,90%以上的企业认可以企业为主、政策为辅开展节能减排的模式。这已经成了企业“十二五”时期开展节能减排的共识。

二、管理成为节能减排的重要抓手

与“十一五”时期相比,自“十二五”以来,管理越来越成为企业推进节能减排的利器。调查显示,近90%的企业日益注重依靠管理制度、各种管理手段、工具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开展节能减排,这些企业大都成立了专司节能减排的组织机构或工作领导小组,配备相关人员,与有关部门协作指导、开展本企业的节能减排工作。节能减排指标体系、监测体系和考核体系普遍得到应用。

三、中小企业成为节能减排的新亮点

从2012年的情况看,许多中小企业逐步克服了规模小、资金底子薄、抗风险能力差的弱点,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很大的进展。许多中小企业进入产业集群,向开发区和标准厂房集中,这种集聚发展、集约式发展方式,提高了工业用地投资强度和产出率以及能源的利用效率,从而提升了中小企业节能减排的水平。

四、更多运用新理念新工具新手段

与“十一五”期间相比,“十二五”时期,国内企业能够更好地把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等先进的理念与模式融入到公司发展战略、管理体系和日常经营活动之中,用于开展节能减排,提高了资源利用水平,取得了积极的成效。

合同能源管理被广泛应用

《报告》显示,70%以上的企业应用了合同能源管理机制开展节能减排。被调查的企业认为,基于市场的合同能源管理机制适合中国国情。《报告》建议企业应当制定完善合同能源管理规章制度,鼓励建立和完善的以合同能源管理为主要形式的市场化机制,把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作为加快节能减排的重要途径,并作为建立和完善节能长效机制的重要内容。

记者注意到,近几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广合同能源管理机制,不仅把“合同能源管理机制”列为五大节能减排工程之一,而且出台的《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等国家级政策,以及各部委出台的“十二五”节能减排性方案,大部分涉及“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优先使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等段落,强化此种市场化节能减排机制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

目前,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备案节能服务公司数量已突破3210家,而实际存在以及运用合同能源管理机制开展节能服务的公司数量估计在4000-5000家。来自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的《2012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年度发展报告》显示,节能服务产业产值已由2005年的47亿元攀升至2012年的1653亿,合同能源管理投资金额则从2005年的13亿元猛增至2012年的557亿,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节能量从2005年的86万吨标煤提高到2012年的1822万吨标煤。

这些详实的数字,更充分说明,合同能源管理机制正迅速被政府、企业广泛接受,并在我国得到了大范围的应用。(来源:中国节能服务网)

国务院参事：节能减排不能玩数字游戏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在6月27日在北京联合发布了《2012年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报告》(下称《报告》)。

报告》的主要执笔人、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研究员胡迟对《第一财经日报》记者说, 展望2013年, 由于经济运行的放缓超出了人们的预料。同时结构调整又取得了进一步的成效, 所以2013年节能减排任务应该能够完成。

但国务院参事、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原局长徐锭明则强调, 完成现有节能减排目标是光荣, 但如果光讲目标只是数字游戏。他敦促尽快按照十八大精神要求来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能源消费强度。

在2011年, 在投资和地方生产迅猛推动下, 中国并没有完成当年的节能减排。但转入2012年后, 2012年全国单位GDP能耗下降了3.6%, 超过国家发改委为2012年设定3.5%目标0.1个百分点。

2013年是“十二五”规划的中期之年, 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节能减排的关键之年。国家发改委确定的目标是, 今年单位GDP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量均要降低3.7%以上。但比较经济增长的情况, 今年上半年的经济增长比2012年要更为疲软, 高耗能行业增长要更弱于整体工业, 经济形势对节能减排有利。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能源研究所所长韩文科在评审《报告》时表示, “今年企业遇到了非常严重的困难, 过去我们劝阻地方不要生产那么多的煤炭, 他们觉得市场那么大, 为什么不生产。但现在有煤也卖不出去。财政收入在急

剧下滑, 有地方债的约束, 地方投资冲动也冲动不起来了。有的地方觉得, ‘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现在就能完成了。”

根据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我国到2015年将实现单位GDP能耗比2010年下降16%。

当然, 节能减排目标完成压力降低, 并不意味着中国节能减排工作易行。

徐锭明在评审《报告》时则指出, 节能减排目标不等于现实, 完成目标是光荣的, 但现实是不行的, 因为空气污染下老天不同意、人民也不同意, 如果光讲目标只是数字游戏。

从十八大以来政府高层对于节能减排的表态来看, 在经济调整期, 中国对节能减排的要求事实上已经从原来单位能耗目标上变得更为深化和具体。

徐锭明分析, 中国当前能源工作的重点不在于生产能源, 而在于节约能源。

今年6月14日,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其中第一条就是减少污染物排放, 并严控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新增产能, 提前一年完成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十二五”落后产能淘汰任务, 重点行业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到2017年底下降30%以上。

“事实上, 这十条每条都已落实到企业产品控制上, 已经在倒逼企业必须转型。”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理事长李德成说。

虽然政府当前的节能减排目

标可能已经从相对增速的变化转到更为直接的能源消费总量控制上, 但仍是任重道远。

2010年, 中国超过美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能源消费国。胡迟对本报记者表示, 目前我国的单位GDP能耗约为日本的4.5倍、美国的2.9倍, 大约仍相当于世界平均水平2.5倍左右。

今年1-5月的工业经济数据显示, 钢铁、粗钢、水泥、十种金属等高耗能产品尽管增速已经下滑, 但数量仍保持较快增长。有的产品, 如粗钢、水泥的日均产量维持在历史较高水平。如果没有产能调控, 难以从根本改变目前中国能耗巨大的局面。

对于地方来说, 在目前经济增速放缓的局面下, 落实到能源总量控制的节能减排还有很大难度, 需要有更为灵活兼顾的政策。

山东省企联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王金法就介绍说, 据他们掌握的情况, 有的企业效益很好, 但环保意识很差, 而当地政府则在调查时表示, “宁愿病死也不愿饿死”。

如何在下阶段落实节能减排的任务, 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综合处处长刘文强认为, 节能减排的责任主体应该转移到企业身上, 如果总是将责任放在政府身上, 靠政府层层落实, 落实的效率反而不好。

胡迟称, 调研发现, 70%以上的企业已采用了合同能源管理, 企业认为基于市场的合同能源管理机制适合中国国情, 应该鼓励和建立完善以合同能源管理为主要形式的市场化节能机制。

(来源: 一财网)

我国加大对环境污染惩处力度

环境污染造成一人以上重伤就可定罪

良好环境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基础,中共十八大也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然而江河污染、镉大米、铅中毒……一起起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为我国生态环境敲响了警钟。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6月18日公布了《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针对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取证难、鉴定难、认定难等问题,对有关环境污染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作出了新规定。

据介绍,最高人民法院在2006年7月就制定了审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的司法解释,明确了1997年刑法规定的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罪、非法处置进口的固体废物罪、擅自进口固体废物罪和环境监管失职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已施行的刑法修正案(八)对1997年刑法规定的“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罪”作了进一步完善,扩大了污染物的范围,降低了入罪门槛。

为确保法律准确、统一适用,依法严厉惩治、有效防范环境污染犯罪,两高制定了这部司法解释。最高法院研究室主任胡云腾说:“鉴于当前环境形势和污染情况非常严重,甚至在某些地区是非常严峻,所以我们在制定司法解释时着重考虑了从严惩治。”

这部总共12条的司法解释主要规定了8方面的问题:界定了严重污染环境的十四项认定标准;依法严惩非法处置进口的固体废物罪、擅自进口固体废物罪、环境监管失职罪;对于环境污染犯罪的四种情形应当酌情从重处罚;从严惩处单位犯罪;加大对环境污染共同犯罪的打击力度;对于触犯多个罪名的从一重罪处断;明确界定了“有毒物质”的范围和认定标准;规范环境污染专门性问题的鉴定机构及程序。

胡云腾认为,司法解释首先降低了污染环境罪的定罪量刑的门槛,比如过去污染环境造成一人以上死亡的才能定罪,现在一人以上重伤就可以;过去造成三人以上死亡的,才能加重处罚,现在只要造成一人以上死亡的,就可以加重处罚。其次,过去认定环境污染犯罪的每一项标准都要有个结果,现在不少标准规定只要有相应的行为,就可以定罪。第三,相应的降低了非法处置进口的固体废物罪、环境监管失职罪等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

这一司法解释自2013年6月19日起施行。

(来源:新华社/陈菲 杨维汉)

“十二五”以来企业节能减排呈现四大特点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与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日前联合发布了《2012年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报告》。这是自2011年发布《“十一五”期间我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评估报告》之后,上述机构第三次发布有关中国企业节能减排状况的年度报告。

报告显示,2012年,全国GDP能耗下降3.6%,完成年初的预定目标。从企业层面看,我国企业把节能减排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推动科学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抓手,采取强化目标责任、调整产业结构、实施重点工程、推广先进技术产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积极开展节能减排,节能减排取得显著成效,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称,“十二五”以来企业节能减排呈现四大特点是:一是企业的主体地位得到加强;二是管理成为节能减排的重要抓手;三是中小企业成为节能减排的新亮点。调查显示,“十二五”以来,广大中小企业正在成为进一步推进节能减排的主力军;四是更多运用新理念新工具新手段。与“十一五”期间相比,“十二五”时期,国内企业能够更好地把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等先进的理念与模式融入到公司发展战略、管理体系和日常经营活动之中,用于开展节能减排,提高了资源利用水平,取得了积极的成效。

(来源:中证网)

工业节能产业成投资热点 融资是瓶颈



工业节能产业，面临融资难题的多为中小型企业，自身尚处于成长阶段，往往面临着节能减排意识淡薄、工艺装备落后、节能减排技术开发和应用不够等一系列问题，其中最关键的问题是中小企业在发展中本来已经面临资金不足的难题，更难以花费巨资进行节能减排，企业融资难题正制约着整体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而在国家金融政策方面，由于我国的节能减排产业发展比发达国家起步晚，国家在金融政策上无法指定统一的标准，而目前融资的主要来源是传统的商业贷款，银行也很难突破传统的信贷模式，现有的金融产品还没有专门针对节能方面，现有的融资政策也难以执行，对节能产业发展造成了很大的阻力。

如何解决节能产业的融资难题，可以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首先节能产业需要社会各方共同努力。从节能企业方面，企业应该主动配合银行，建立健全的信用体系并加强对银行操作流程的理解，提高自身在节能领域的技术进步，获得金融机构和社会的认可，从而降低银行贷款的风险性；其次金融机构方面，金融机构应在投融资决策过程中考虑扶持节能减排产业项目，把节能减排产业加入到金融体系的服务范畴内，研究出针对节能减排的金融产品，对于节能减排产业的贷款条件方面给予适当优惠，给予对中小节能减排企业在融资方面更多的支持。第三是政府方面，政府

应为节能产业投融资建立常态化投资渠道：债务融资方面，实施促进节能减排的专项信贷政策，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发展中小型金融机构；股权融资方面，证券市场须为节能减排型企业上市融资建立绿色通道，在节能减排领域建立风险投资引导机制等。

其次要重视融资租赁方式创新。近年来获多方推崇的合同能源管理在国外已经被广泛应用，推行合同能源管理能在有节能减排意愿的企业和节能产品生产企业之间搭建桥梁，帮助需要节能减排的企业获得前期的启动资金，让用能企业在不投入资金、不承担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节能服务公司为用能企业进行规划、设计、投资、管理，使其达到节能减排、降低能耗、能源深度利用的效益。发展合同能源管理，可以加强用能企业在节能项目上的积极性，为工业节能核心产业提供良好的产品渠道，从而推动整个工业节能产业的发展。

再次可以利用资本市场来进行融资。我国的二板市场专门就是为快速成长的企业或者中小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设立的证券融资市场，而我国的节能企业现在正属于这样的企业类型。创业板市场可以为节能企业提供一个便捷有效的融资机会，实现融资资金的优化配置，为整体节能企业的发展开辟道路。

目前我国节能产业还处于起步阶段。随着不断扩大的节能减排市场，我国节能产业对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多，在不同的发展时期我国节能产业的融资渠道和融资方法也会有差异。因此加大对节能产业融资模式的研究和创新，对于推动整个行业的发展举足轻重。

(来源：中国传动网)

节能玻璃标准门槛将调整

产能过剩将得到遏制

在坐了一年业绩大跌的滑梯后,5月25日,北玻、南玻、台玻、耀华等诸多国内玻璃厂商们再次齐聚京城参加第24届中国国际玻璃工业技术展览会。

上一次行业厂商们如此集中,还是2012年的4月在上海新国际会展中心举办的第23届中国国际玻璃工业技术展览会上。彼时的厂商们,在8万平方米的大展区中谈笑风生,颇有几番游山玩水之感。尽管玻璃行情依旧低迷,但各种“2012年下半年玻璃行业业绩将大幅度回暖”的言论,还是让厂商们看到了希望。

不过好运并没有眷顾玻璃厂商们,25日的展会中,参展厂商们鲜有表情轻松的,整个展区少了些以往的火爆场面,多了一股重压之下的阴郁。

节能玻璃标准门槛将调整 产能过剩将得到遏制

“今年的参展商明显少了一些,好多去年来过的展商由于亏损而陆续倒闭了。”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的一位销售经理告诉《中国经济和信息化》记者。

“平板玻璃产能过剩太严重了!”展会中不乏有急着向记者倾诉的厂商。

为了将卖不出去的产品在展会上尽快出手,原本就陷入资金压力的参展厂商不惜使尽商业演出和讲座等十八般武艺来博取观众眼球。对于他们而言,这种赌一把的成本还是值得的。

不过厂商们并没有放弃,面对产能压力,众多厂商将通过节能新

产品进行转型升级视为度过寒冬的法宝。

记者在展会现场注意到,与之前各自为营展示特色产品相比,此次参展商们的想法惊人的一致,那就是主攻节能和环保产品。

“我们现在开始转变思路,以销售市场前景被看好的节能玻璃为主了。”展会上一位玻璃生产企业的销售人员对本刊记者表示,节能玻璃已然成为本届展会的主角。

政府也看到了节能玻璃的价值。

与中国国际玻璃工业技术展览会几乎同时,5月份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进绿色建材首选产品——节能玻璃的标准研讨会在京召开。这标志着以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需求为牵引,以标准体系建设为抓手,促进建材行业转型升级的绿色建材推广工作,已进入了落地阶段。

之所以要率先拟定节能玻璃的标准,还与其在建筑节能中的突出作用有着直接关系。

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材料工业司副司长潘爱华表示,玻璃节能在绿色建材中所占份额大,见效明显,行业成熟度高,因此将玻璃选为绿色建材标准工作的首个品种。

据悉,该标准是由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进行编制的。

该公司副总工程师蒋荃认为,传统建材行业在需求高峰期之后必然会呈现下降趋势,建材行业需要寻找新的增长点。他的另一个身份是公司绿色建材标准及产品评价主要负责人。

一场中国玻璃全行业的节能比赛,已然吹响开球哨。

标准升级

今年两会过后,“新型城镇化”成为社会关注的热门话题之一,这无疑对玻璃等建材行业是个利好。但是,房地产市场发展在扩大对玻璃等建材的需求的同时,也对玻璃行业产品品质提出更高要求。

目前,由于标准规范相对滞后,绿色建材发展与应用推广力度不够,玻璃行业仍然不能满足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发展需要。

中国香港玻璃集团宇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海港表示,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提出,玻璃行业也需要一个重新整合的过程。每个企业都要考虑产品差异化的问题,尤其节能环保为主题将是未来发展的趋势和方向。

3月底,绿色建材内涵首次由国家行业管理部门做出准确定义,如此一来,绿色建材也有了明确的发展目标。围绕绿色建筑,制定有利于引导建材行业循环低碳发展的绿色建材标准和认定制度,也是化解水泥、玻璃产能过剩的良方。

不过,中国推广节能玻璃仍有不短的路要走。

据相关资料显示,在国内既有的400多亿平方米的建筑物中,九成以上没有使用节能玻璃。此外,数十亿平方米的公共建筑和数千万平方米的玻璃幕墙,目前仍以非节能单片玻璃和普通双层玻璃为主。而在欧美乃至亚洲的部分国家,节能玻璃几乎已经普及到每个家庭。比如德国、日本等国家的普及率,已经达到90%以上。

“我国建筑能耗占总体能耗高达35%,而通过门窗损失的能耗又占到建筑能耗的50%。”中国南玻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玻璃事业部技术经理吴东伟表示,建筑外窗与透明玻璃幕墙是外围结构中热传导、热扩散、失热量最活跃和最严重的部位,因此提升建筑门窗及幕墙所用玻璃的隔热保温性能是提高建筑节能水平的最有效途径。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工程总设计师李建伟告诉《中国经济和信息化》记者,国外的节能玻璃普及率广,一方面是因为政府的大力推动,另一方面是当地居民的环保意识较强。如今,国内几大玻璃设计院也正在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推进标准化工作,相信过不了多久国家将会出台政策对节能玻璃进行大力推广。

依据发达国家发展节能玻璃的经验来看,政府节能政策是促进节能建筑建设和节能建材应用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国内节能玻璃若想在住宅建筑市场广泛普及,也必须有政府政策上强有力的支持。

现在,政府的节能玻璃标准化“路线图”已开始描绘。随着“路线图”的不断推进,通过制定与国际接轨的先进标准,让市场无形的手推动节能玻璃在绿色建筑中实现价值;通过政策引导,让政府有形的手促进玻璃行业转型升级,淘汰落后产能。

此次节能玻璃标准认证体系的全面升级,可谓是节能玻璃在全国推广普及的新起点。无疑将发挥出更强的倒逼机制和引导作用。

2008年,政府为了减轻企业负担,取消门窗行业的生产许可证,门窗行业的门槛降低了,那些规模小、技术含量低的门窗加工厂如雨后春笋般出现,低端同质化竞争严重已经成为国内门窗行业难以回避的现实。

如今,这一全国性统一的行业标准首先将提高节能玻璃的市场

准入门槛,辅之以强化市场规范和宣传引导,也将从多方面激发节能玻璃的发展活力,并加快速度彻底淘汰高耗能普通玻璃门窗。

门槛抉择

在产能过剩的大环境下,标准实施后能否成为淘汰落后产能的一剂良药?标准的高低该如何把握?如果标准订得过高,所有的产品都要进口,会把国内现有产能全部限制住,而如果标准订得过低,恐怕又会造成大批企业一拥而上导致产能再次过剩。

面对疑问,潘爱华认为,玻璃是个宽泛的概念,性能指标非常多,但我们选择了关注度最高的节能指标,简单化的指标便于政策制定与落地,更便于政策效果的评估。

陈海港认为,节能玻璃行业必须要有一定高度的门槛,但是门槛制定时还是要符合当下玻璃制造企业的现状。

在此次标准制定过程中,有关部门正是充分参考了来自玻璃生产企业以及玻璃工程设计单位的意见。

目前 Low-E 玻璃的装备及镀膜剂绝大多数依赖进口,标准的编制能否考虑进一步鼓励节能玻璃装备及镀膜剂的国产化。这条来自玻璃工程设计单位的建议得到了吴东伟的认同,他认为,未来玻璃行业的竞争将是产业链的竞争。生产节能玻璃其实就是将平板玻璃进行深加工的过程。目前由于产能过剩压力而死掉的企业基本都没有延伸产业链。因此,标准的制定应该多从企业产业链发展的角度切入,鼓励装备国产化。

对于标准的门槛制定问题,蒋荃认为绿色建材性能认定关键指标相比国家标准或是行业标准的门槛,会提出更严格的要求,向国际水平靠拢。

以前消费者经常听到诸如“绿色”、“环保”等所谓绿色建材,仅仅

是突出了绿色建材的使用安全性方面的指标,没有考虑对环境的影响。目前,水泥、玻璃、卫生陶瓷、铝型材等已有相关标准,将对单位产品生产能源消耗进行限额,分及格值和限定值两档。“我们可能就要按限定值提出要求。”蒋荃分析称。

为了选择全寿命周期环境负荷低的产品,企业就必须保证在其原材料开采、生产、运输等各个环节中都不能对环境造成过大影响,应当消耗较少的资源和能源,排放的污染物最少,废弃产品易处理并可再生利用。

节能玻璃在发达国家起步较早,并发展有序,市场成熟,这些都离不开标准制定的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尤其对高性能、高技术产品来说,如果没有标准门槛,其市场将变得杂乱无序,产品质量也会良莠不齐。

根据发达国家走过的路来看,像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他们对门窗要求由政府的第三方公证机构对门窗做认证,其中包括节能性、采光性等性能。

从标准制定到第三方认证,发达国家发展节能玻璃的经验值得我们借鉴,有了标准和认证的双保险,节能玻璃的上下游产业才能无缝对接,市场和消费者才能认可。

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是,发达国家每隔几年就会修订一次标准。从20世纪70年代至今,欧美发达国家的节能政策是根据本国不同经济发展阶段而制定的,节能政策演变趋势是由命令控制型政策向基于市场的政策进行转变。

业内人士建议,中国节能玻璃的标准门槛也应该处于动态调整的范围,通过准入门槛限制一批产能,再通过产业链延伸发展转移一批产能,这样才能将玻璃产能处于动态可控的状态,有利于淘汰过剩产能。

(来源:中国经济和信息化部/王键)

2013 上海绿色建筑照明展览会

展览面积: 10 万平方米

参展企业: 1200 家

展览时间: 2013 年 8 月 15 -17 日

展览地点: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龙阳路 2345 号)

主办单位: 上海市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上海现代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上海绿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绿色建筑照明舒适健康生活 “绿色建博会” 是亚洲建筑节能第一展, Ufi 全国首家通过国际展览业协会认证的建材展会。上届展会于 2012 年 8 月 15-17 日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胜利召开, 展会以 6 万平米的超大规模吸引了来自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638 家国际知名建材品牌企业和 200 多家行业媒体参与, 共有来自 30 多个国家的 55480 名观众参观。2013 上海绿色建筑照明展以“绿色建筑照明, 舒适健康生活”为主题, 融合了“绿色建博会”的展会理念, 必将成为“绿色建博会”的新亮点, 给观众和展商带来更多的参展收益!

展示范围

绿色建筑照明

室内、室外、街道、办公室、工厂、民用建筑、商业建筑、酒店、学校、医院、展览馆、体育馆、大型公共场所、景观、园林、工程照明及紧急照明灯等;

新光源与节能照明产品

LED/OLED 照明产品、无极灯、陶瓷金卤灯、氙气金卤灯、节能灯、钠灯、电磁感应灯、太阳能灯等;

光源管理、设计与技术

智能照明控制/管理系统、建筑照明设计、集光照明系统;

建筑照明节能改造

绿色建筑照明改造方案、照明系统解决方案、照明技术解决方案;

产品检测设备

芯片设备、器件封装及在线检测设备、光源及灯具检测设备;

照明应用附件及灯饰配件

电器附件 (LED 电源、镇流器、触发器、电子变压器)、零器件/零部件 (开关插座、电线电缆、绝缘器件)、灯饰配件、照明专用电线电缆、控制设备及控光器件。

加工贸易产品

外商投资产品、加工贸易产品、转型升级产品、出口转内销产品等。

联系方式:

上海绿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华南区联络处

联系人: 杜娟 135 1034 77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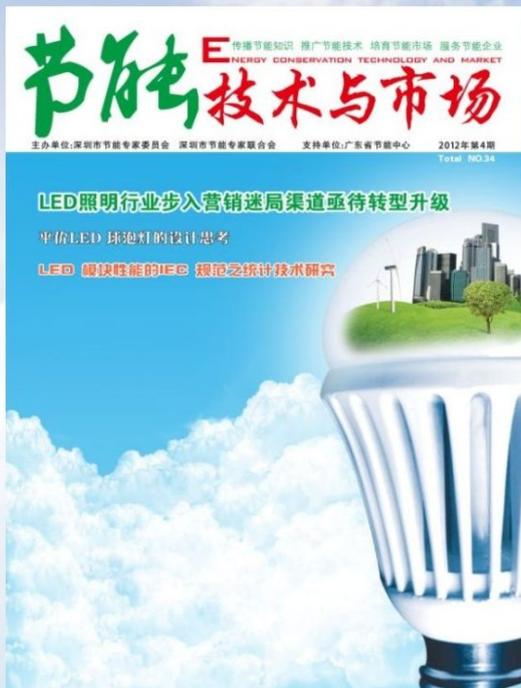
电话: +86-755-2583 9605 2583 9609

传真: +86-755-2583 9609

E-mail: 790082605@qq.com

<http://www.greenbuildlight.com>

《节能技术与市场》广告征集



《节能技术与市场》创刊于2006年6月，是由深圳市节能专家委员会、深圳市节能专家联合会主办的专业刊物（双月刊），以“传播节能知识，加快节能信息的交流，推广节能新技术和新产品、培育节能产品市场及服务节能企业”为主旨，发挥深圳市节能专家委员会的作用，遵循以技术为主，市场调查相结合的办刊方针，服务节能企业。

经过6年的发展，《节能技术与市场》已成为广大节能企业、节能服务公司及科研机构寻找市场机会的优良载体，成为各大型能源展会、论坛、峰会宣传招商的重要媒体。

主要栏目包括：特稿、信息集锦、行业透视、专题、技术与产品、节能案例、联合会动态等，欢迎广大读者订阅。

《节能技术与市场》广告价目表



版面	面积	价格（元/人民币）
封面	整版	20000
封底	整版	15000
封二	整版	10000
封三	整版	8000
前扉	整版	3000
彩色内页	整版	2000
彩色内页	半版	1200
企业名片	八分之一版	1000元/年
内页页眉冠名	10页	600元/期

《节能技术与市场》编辑部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32号深圳市节能专家委员会办公楼4、5楼

邮编：518001

电话：0755—25597839, 15889753631 黄洋

传真：0755—25598119

邮箱：sefec@vip.163.com

网站：www.sefec.com.cn

《节能周讯》每期均报送：陈应春副市长、陈彪副市长，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科协、深圳市人居委、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各区政府、深圳市各区经济服务局、经济促进局，中国节能协会、中国工业节能与清洁生产协会、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广东省节能监察中心、深圳市节能专家联合会各专家。

发至：国家发改委环资司、全国各省市节能主管部门、各省市节能协会、全国各节能检测中心、全国重点用能企业、广东省重点用能单位、深圳市重点用能单位、深圳市省重点耗能企业、全国节能企业及相关企业。